



2023年我市GDP预期增长5.5%左右

滨州日报/滨州网讯(记者报道)2022年12月28日,在滨州市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上,滨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主任梁中华作了关于滨州市2022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23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。

2023年我市GDP预期增长5.5%左右,城镇新增就业3.5万人以上

报告指出,2023年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预期目标为:GDP增长5.5%左右,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6%以上,固定资产投资增长10%以上,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合理增长,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6%以上,外贸外资促稳提质,全体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6%以上,城镇新增就业3.5万人以上,居民消费价格指数涨幅控制在3%左右,全面完成节能减排降碳约束性指标和环境质量改善目标。

加快推动219个总投资2337亿元的“十四五”重点战略性新兴产业项目实施

2023年,我市将聚焦实体经济,着力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。保持优势产业领先地位。统筹安排市级财政资金3亿元以上,用于支持工业发展,引导加快打造先进制造业强市。深入开展“千项技改、千企转型”行动,实施投资过500万元技改项目400个以上,培育壮大新兴产业。加快推动219个总投资2337亿元的“十四五”重点战略性新兴产业项目实施。大力发展新能源产业。力争年内新开工新能源装机规模400万千瓦以上。开工建设20个新能源重点项目,加快发展数字经济,推动200家以上制造业企业数字化转型,培育智能工厂、数字化车间10家以上。

新组建市级重点实验室5家以上,新增省级以上高能级科创平台10家以上

2023年,我市将聚焦科创引领,着力塑造发展新优势。强化创新平台体系建设。完成3—5个领域重点实验室重组,新组建市级重点实验室5家以上,新增省级以上高能级科创平台10家以上。强化创新主体建设。完善科技型中小企业梯度培育体系,新增高新技术企业100家以上,总量突破600家,科技型中小企业评价入库保持在1000家以上。强化人才队伍建设。举办第四届“滨州人才节”。引进科技领军人才180名,本科以上学历大学生1.5万名以

上。加快十万技能人才梯次培育,为企业培养技术技能人才2万名以上。

积极推进黄河国家文化公园、黄河植物园建设,建成开放滨州植物园

2023年,我市将聚焦动能转换,着力推动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。深入实施“黄河战略”。积极推进黄河国家文化公园、黄河植物园建设,建成开放滨州植物园。实施秦皇河、小开河等湿地公园保护修复工程。稳妥推进“双碳”战略。出台我市碳达峰工作方案,加快“十大领域”碳达峰任务落实。加大对257个“两高”项目的分类处置力度,严格限制“两高”行业盲目发展。持续强化生态环境保护,深入打好蓝天保卫战、碧水保卫战、净土保卫战。

储备“四个一批”项目1000个以上、总投资8000亿元以上

2023年,我市将聚焦扩大投资,着力实施重大项目攻坚。强力推进重大项目建设。实施重大项目攻坚行动,深化基础设施“七网”建设,接续谋划10个以上“十四五”新旧动能转换重大支撑性、引领性项目,建立全市支撑性重点项目库,市级领导牵头,专班攻坚推进。滚动实施“四个一批”项目。储备“四个一批”项目1000个以上,总投资8000亿元以上。提高全要素生产率。全力抓好地方政府专项债券争取,力争债券资金额度高于全省平均。

培育发展生鲜电商、直播电商等新模式,力争网络零售额达200亿元以上

2023年,我市将聚焦促进消费,着力加快消费提质升级。持续提升传统消费。放大汽车、家电等消费券撬动效应,推动房地产市场平稳发展,大力发展“首店经济”,开展“绿色饭店”和国家钻级酒店创建培育。积极发展服务消费。扩大文化和旅游消费,创新开展第七届文化和旅游惠民消费季,积极推动蒲湖风景区、樱花山景区争创国家4A级旅游景区。加快培育新型消费。培育发展生鲜电商、直播电商等新模式,力争网络零售额达200亿元以上。

建立全市资本市场培育中心和上市服务基地,力争新增上市挂牌企业3家

2023年,我市将聚焦改革开放,着力构建新发展格局。不断拓展招商引资,签约立项总投资过10亿元项目不少于60个。持续深化重点改革。建立全市资本市场培育中心

和上市服务基地,力争新增上市挂牌企业3家。强力抓好对外贸易。年内培育外贸实绩企业170家以上。加快中国(滨州)跨境电商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建设,推进跨境电商产业园、跨境电商平台、公共海外仓联动发展。

持续推进5G基站建设,总数达1.1万个以上

2023年,我市将聚焦区域协调,着力推动城乡融合发展。加快区域重大战略融合。深化与长三角、粤港澳等地区交流,建设面向粤港澳的精品生鲜供应基地。加快基础设施融合。交通融合方面,加快津潍高铁、济滨高铁、高商高速、庆章高速建设;开工建设滨州港5万吨级航道工程,推动套尔河港区码头综合提升,小清河复航工程实现通航;完成滨州民用运输机场选址。水网融合方面,实施68项水务工程,完成1292个村供水管网改造。新型基础设施融合方面,持续推进5G基站建设,总数达1.1万个以上;建设京东研发测试大数据中心、滨州人工智能联合实验室。扎实推进新型城镇化。实施主城区产城融合项目77项,改造老旧小区139个,新开工棚户区改造9000套以上。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和农业现代化。深入实施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工程,提升新建25万亩以上。建设国家级畜禽保种场3处、水产育种平台1处。

新建中小学、幼儿园9所,深化中小学集团化办学改革,新培优学校20所

2023年,我市将聚焦改善民生,着力提高群众生活品质。扎实办好民生实事。实施12类158件民生实事,民生支出占比稳定在80%左右。千方百计扩大就业。实现城镇新增就业3.5万人以上。完善社会保障体系。街道综合养老服务中心实现全覆盖,建设100个社区养老服务设施规范化示范点,养老机构护理型床位达60%以上。突出抓好社会事业。新建中小学、幼儿园9所,深化中小学集团化办学改革,新培优学校20所。深入推进“书香滨州”建设,新建城乡书房、智能书柜50处。建成投用全民健康文化中心,建设体育公园53处,持续打造全国首个“体育公园城市”。

2023年,我市将聚焦安全底线,着力保持社会和谐稳定。坚持抓好疫情防控、坚决抓牢安全生产、全力保障食品药品安全、突出抓好能源保供。持续优化金融生态环境,强化金融风险监测预警,加快重点风险企业处置,加大不良贷款处置力度,确保不良率控制在1.6%以内。全面强化社会治理。

2023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291.37亿元

滨州日报/滨州网讯(记者报道)2022年12月28日,在滨州市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上,滨州市财政局局长胡云江作了关于滨州市2022年预算执行情况报告和2023年预算草案的报告。

2022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预计550.47亿元

2022年,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预计550.47亿元,其中:当年收入约274.89亿元,同口径比上年增长5%左右;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收入186.39亿元,调入资金、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及上年结转收入等89.19亿元。

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预计525.66亿元,其中:当年支出约464.46亿元,完成预算的103.3%,同口径比上年增长0.5%左右;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2560万元(不含再融资债券),上解省支出、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等60.94亿元。收支相抵,结转下年24.81亿元。

2022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预计315.71亿元

2022年,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预计315.71亿元,其中:当年收入约11.48亿元,同口径比上年减少27.8%左右,主要是非税收入减收;税收返还、转移支付支出及县(市、区)上解收入277.83亿元,调入资金、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及上年结转收入等26.4亿元。

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预计310.59亿元,其中:当年支出约88.86亿元,完成预算的106.3%,同口径比上年减少0.7%左右;市对下税收返还及转移支付支出167.19亿元,上解省支出、债务还本、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等54.54亿元。收支相抵,结转下年5.12亿元。

2023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291.37亿元

2023年,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291.37亿元,比上年增长6%;加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补助、调入资金、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、上年结转收入等245.24亿元,总收入536.61亿元。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445.84亿元,比上年减少4%;加上解支出、债务还本支出等64亿元,总

支出509.84亿元。结转下年26.77亿元。

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13.26亿元,比上年增长15.5%;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加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补助、县(市、区)上解收入、调入资金、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、上年结转收入等274.59亿元,总收入287.85亿元。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相应安排287.85亿元。

2023年市级重点项目支出73.14亿元

按照以收定支、收支平衡的原则,2023年市级全口径预算总支出安排552.76亿元。具体包括:市级部门正常运转支出安排35.22亿元;转贷县(市、区)专项债券107.7亿元;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2.04亿元;市级社会保险基金支出73.18亿元;市级项目支出、上解省支出、对县(市、区)体制性返还、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等支出334.62亿元,其中:重点项目支出73.14亿元(不含新增专项债券支出)。

重点项目支出主要包括:安排科技创新和高质量发展资金6.94亿元,比上年增长3984万元。一是安排2.31亿元支持科创引领和招才引智,健全激励奖补机制,激发人才创新活力。二是安排4.23亿元支持高质量发展,助推工业提振行动,筑牢主导产业优势,打造现代化产业体系;推动扩大需求,增强发展活力,对内促进消费持续恢复,对外推进更高水平开放,积极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。三是安排4000万元支持黄河流域生态保护,保障生态滨州行动,改善生态环境质量,推进降碳减污、扩绿。

安排乡村振兴资金5.79亿元,比上年增长335万元。主要用于巩固脱贫攻坚成果,推进重点水利工程建设,改善农村人居环境;安排“四好农村路”、农业保险、粮食风险基金配套、防汛抗旱等支出补助,落实村级组织运转补助经费增长机制,扶持壮大村级集体经济,支持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,落实乡村振兴战略。

安排教育发展资金5.77亿元,比上年增长2234万元。一是安排1.52亿元用于支持学前教育和中小学发展,加大义务教育投入,促进教育资源均衡配置。二是安排2.43亿元支持职业教育发展,增强职业实训能力,助力“双型”城市建设。三是安排1.82亿元用于“三名”培养工程、“名师”岗位奖励、高校共建补助、校长职级改革以及奖助学金等财政奖补政策落

实,支持提升教育教学质量,办好人民满意教育。

安排社会保障资金5.28亿元,比上年增长7200万元。主要用于保障困难群众救助、居民养老补助、优抚抚恤、退役安置等民生待遇落实,实施城乡公益性岗位扩容提质行动,落实老年人优待政策,支持心理服务体系,兜牢底线、普惠民生,健全社会保障体系,增强社会保障能力。

安排社会事业方面资金3.55亿元,比上年减少2428万元(主要是一次性项目到期退出)。一是安排1.77亿元加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,支持常态化疫情防控和提升医疗服务水平,推动医药卫生事业健康发展。二是安排1.78亿元,支持基层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,推进宣传文化事业发展,保障文体场馆免费低收费开放,支持书香滨州建设,提升群众文化生活品质。

安排公共安全资金8.24亿元,比上年增长2.9亿元。主要用于纪检监察、公检法司等经费保障,落实廉政教育中心、看守所、拘留所等项目建设资金,增强消防和应急救援能力,促进平安滨州、法治滨州建设。

安排基本建设和城建资金16.88亿元(不含偿债准备金8亿元),比上年减少7.89亿元。主要用于城市建设和维护补助,保障环卫保洁、园林维护、污水处理、供热供水、老旧小区改造、PPP公益项目等支出需要,改善城市环境,提升城市品位。支持交通惠民工程,完善铁路、机场、国省道、港口航道等多层次立体交通体系,统筹各类资金支持基建提升和城市更新行动,推进市级重点工程建设。

安排一般公共服务资金4.48亿元(不含财力性转移支付和预备费),比上年减少1.56亿元。主要保障市直机关事业单位正常运转,增强干部队伍履职能力,落实对口支援政策,实施党政信息化建设,提升行政效率和为民服务效能。同时,落实党政机关过紧日子要求,压减一般性支出,凝聚财力保重点。

安排其他重点项目资金16.21亿元,比上年增长2164万元,其中:安排偿债准备金8亿元,财力性转移支付8091万元,主要用于偿还债券利息,落实关爱基层政策,加强基层财政保障能力。安排耕地开垦费支出6.2亿元,主要用于土地开发成本支出及县(市、区)分成。安排预备费1.2亿元,用于应对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及其他难以预见的支出,坚守底线、防范风险,保障平安护航等行动实施。



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

[国家] 富强 民主 文明 和谐
[社会] 自由 平等 公正 法治
[公民] 爱国 敬业 诚信 友善